

類 科：社會行政

科 目：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社會政策指的是政府為解決社會問題滿足福利需求而干預市場機制所採取的對策或措施。因此社會政策理念一直在「市場機制」與「國家機制」兩軸之間爭議，請論述在此兩軸之間爭議的要點為何？（25 分）
- 二、我國憲法增修條文第10條（基本國策）第6項中明示：「國家應維護婦女之人格尊嚴，保障婦女之人身安全，消除性別歧視，促進兩性地位之實質平等。」我國目前已有那些相關立法符合此增修條文之原則？並扼要敘述各立法內容之大要。（25分）
- 三、我國已陸續建立保障老年人口經濟安全的制度，請說明這些保障老年人口經濟安全制度的主要內容。（25 分）
- 四、社會政策目標之一為滿足個人或家庭福利需求，因此社會立法的重要項目之一就是範定這些福利需求人口。請針對老人、兒童及少年、身心障礙者等相關社會立法，分別指出所範定的福利服務需求人口為何？（25 分）